##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结合《上市公司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(2025年修订)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》《上 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 《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修订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,上 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8月29日召开公司第 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,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<审计委员会议事规 则>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公司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公司<信息 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>的议案》,对《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 规则》《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 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》进行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《上海概伦电 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 同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